

宁县乡村振兴局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单位概况

（一）职能职责

主要负责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统筹推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有关具体工作。

（二）机构设置

宁县乡村振兴局是全额拨款行政单位，隶属于宁县人民政府。2023 年本单位实有干部编制 12 名，在职 18 名，其中：局长 1 名，副局长 1 名，主任科员 1 名，副主任科员 2 名，科员 12 名，挂职干部 1 名。

（三）资产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总资产 336392 元。年初固定资产为 336392 元，年内无变化。（其中：通用设备 209137 元，家具、用具及装具 111675 元，累计折旧 198328.65 元；无形资产 15580 元，累计摊销 15580 元）。年末固定资产净值 122483.35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无车辆；无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无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四）当年单位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1、完成财政专项衔接资金乡村振兴示范乡村建设项目建设；

2、实施“雨露计划”两后生职业技能专项培训 6073 人次；

3、完成历年脱贫户有贷款需求的精准扶贫贷款财政贴息 1671.07 万元。

（五）当年单位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保质保量完成目标考核所有工作任务。根据整体绩效评价的相关要求及具体特点，设立了六项基本支出评价绩效目标，实施期间其绩效目标与绩效指标均未调整。

（六）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整体绩效评价自评分数 96 分，结果为“优”。

1、加强管理制度建设 把制度建设作为开展绩效管理的关键环节，进一步增加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全面加强预算管理、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2、加强绩效管理。按照进度如期完成，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七）当年单位预算及执行情况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0359.68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8.6 万元，农林水支出 9764.26 万元。2023 年决算财政拨款收入为 10359.6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75.44 万元，项目支出 10084.24 万元。较年初预算超支比例较大的主要原因是提前下达本年度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统筹整合分配，并且进行了工资及其他福利调整，本年度支出与调整后的预算基本一致。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2023 年，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0359.6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75.44 万元，占 2.66%；项目支出 10084.24 万元，占 97.34%。

（一）履职完成情况

全部完成财政专项衔接资金示范乡村项目建设；实施“雨露计划”两后生职业技能专项培训 6073 人次；完成精准扶贫贷款贴息 1671.07 万元。

（二）履职效果情况

我单位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和支出绩效方面，都按照规定严格执行，合理安排支出，使财政资金发挥最大效益，各方面工作都得到社会大众的肯定和好评。

三、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因单位全额编制少导致经费不足，日常公用经费不足与实际支出相差较大；

2、公用经费控制有一定难度，基本为刚性支出；

（二）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本单位 2023 年资金管理存在的主要问题是由于除年初核定的预算后，重新统筹分配导致预决算差额较大。今后我单位一定更加细致做好年初预算编制工作，更严谨规范地做好资金管理和使用工作。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单位加强绩效自评结果审核、分析，认真整改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并公开绩效自评结果。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